



Munich Personal RePEc Archive

Research on the Impact Produced by Interest Group on Chinese Trade Policy

Gu, ZhenHua

ShangHai University

5 April 2014

Online at <https://mpra.ub.uni-muenchen.de/55196/>

MPRA Paper No. 55196, posted 06 May 2014 05:40 UTC

利益集团对中国贸易政策影响的研究

顾振华*

(上海大学 经济学院, 上海 200444)

[摘要] 贸易政策并非是政府追求社会福利最大化的目标所决定的, 而是政府与利益集团相互博弈的结果。本文在中国的政治体制与市场环境下, 建立了一个考虑国内外利益集团与政府相互博弈的理论模型。结果表明, 利益集团对政府的政治影响越大, 越容易获得对其有利的贸易政策。此外, 本文利用中国工业行业数据检验了理论模型所提出命题的真实性与显著性。从而为了解中国贸易政策的决定因素提供了新的角度与思路。

[关键词] 利益集团; 政治影响; 贸易政策; 贸易保护

Research on the Impact Produced by Interest Group on Chinese Trade Policy

GuZhenHua

(School of Economy, ShangHai University, Shanghai 200444, China)

Abstract Trade policy is not determined by the government whose target is pursuing the maximum welfare of the society. It is the result of the competition between the administration and interest group. A model is built in the political and market context of China, which takes the competition between government and national and international interest group. The result finds that the larger political impact interest group has, the easier they will have the dominate trade policy. Moreover, the validity and significance of the proposition from theoretical model is tested by the data of Chinese sectors. It contributes a new perspective and thought to knowing about which decides Chinese trade policy.

Keywords interest group; political impact; trade policy; trade protection

基金项目: 上海大学创新基金项目(项目编号:SHUCX112328)

* 作者简介: 顾振华(1987-), 男, 江苏常州人, 博士研究生, 研究方向: 国际贸易政治经济

一、引言

人们对于国际贸易问题的研究从来没有停止过。自亚当·斯密提出自由贸易理论以来，自由贸易成为了许多国家竭力推崇的贸易政策目标。但是，当人们问到为什么自由贸易政策如此受到推崇却很难看到完全实施的时候，多数经济学家可能会回答是政治因素的缘故(Grossman-Helpman, 1994)^[1]。确实，已经有越来越多的研究认为贸易政策并非由政府追求社会福利最大化的目标所决定的，而是政府与利益集团相互博弈的结果。在西方发达国家中，利益集团参与政治活动是非常普遍的现象。他们通过各种方式，例如，游说、向政府献金等方式来影响政治过程，以此来使得自身利益的最大化。对于中国而言，具有“中国特色”的利益集团主要来自国内企业、外商企业以及一些社会团体。这些利益集团影响政府决策的方式也并非像发达国家利益集团那样，他们往往是利用自身的政治影响给政府施加压力以得到政策倾斜，或者采取政治联系的手段来左右政策的制定。^①

贸易政治经济学中最为重要也是最受到关注的是 Grossman-Helpman(1994)所建立的“保护待售”模型。各行业的利益集团首先向政府提供献金以获得关税的保护或者出口补贴，献金的数量应该等于保护政策给该行业所带来的超额收益。^②政府则在各行业利益集团给定的政治献金基础上最大化其目标函数，最终决定关税或者补贴率。这个过程是一个两阶段非合作博弈过程。最终的结果表明，存在利益集团的行业将获得更高的关税保护。越来越多的中国学者在该领域进行了富有成效的有益探索和尝试。盛斌(2002)根据中国的实际状况，首次应用政治经济学模型对中国工业贸易保护进行了理论分析。与“保护待售”模型最大的不同之处在于，行业利益集团对于政府的影响并非体现在献金上，而体现在政府对于该行业的重视程度或者“战略倾斜”上。他得到结论，若某个行业受重视程度越高则获得关税保护率也就越高。^[2]沈剑平(2008)建立了名为“保护低售”的模型，认为产业管理部门而非中央政府才是真正的政策制定者。另外，中国由于大量国有企业的存在，利益集团也会因为其所有制的不同有着不同的行为特征。结果表明，在其它条件都相同的情况下，“集中管理经济”的贸易保护大于“集团调节经济”，但是不会影响献金分配。^[3]林春山(2011)将“保护待售”模型、避损

^①李维安(2010)对于政治联系的定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含董事会成员、大股东或者管理层有关人士在政府机构曾经任职；或者这些相关人士有权参与政府的决策。

^②美国《联邦选举竞选法》对政治献金的定义是：所谓政治捐献是指金钱或有价物的赠与、捐赠、借贷、垫付或储存，用以影响联邦公职的选举。

效应以及“保护低售”模型三者的特点结合在一起，提出了 PFSLC 模型。结果表明，如果避损系数足够大的话，衰退产业会较为积极的形成利益集团，开展游说活动，以获得更多的保护。这也解释了为什么政府会更多的保护衰退产业的原因。^[4]

总的来看，现有的西方政治经济学模型对于政治献金是利益集团影响政府决策途径的假设并不符合中国的现实。而国内学者的探索往往会忽略外国利益集团的影响以及非完全竞争的市场环境。本文的理论模型建立在垄断竞争的市场环境中，假设政府的决策同时受到了国内外利益集团的政治影响，在政府与利益集团的博弈下得到一个策略均衡。随后，利用 2008-2012 年行业数据检验了理论模型中的命题。本文的可能贡献就在于：首先，考虑到中国政治与市场环境，建立了在垄断竞争市场中基于政治影响而非政治献金的理论模型。反应在模型中，就是政府在目标函数中赋予影响力大的行业更高的权重。其次，考虑到了国外行业利益集团对我国政府的政治影响。

二、理论模型

在需求方面，考虑这样一个国家，该国家中的所有劳动人口，数量为 N ，都拥有相同的偏好，但是他们的要素禀赋却不同。每个人的拟线性效用函数为：

$$U = c_0 + \sum_{i=1}^n u_i(c_i), \quad (1)$$

这里的 c_0 是基础商品 0 的消费量，则 c_i 代表商品 i 的消费量， $i=1,2,\dots,n$ 。假设商品 0 的国际和国内价格均 $u_i(\cdot)$ 为 1。可微、递增且是严格凹函数。设 p_i 是第 i 中商品的国内价格，考虑垄断竞争市场的性质，第 i 中商品的需求满足：

$$p_i = A_i - D_i, i = 1 \dots n \quad (2)$$

其中 D_i 为商品 i 的总需求量。假设每个人的支出水平为 E ，则间接效用函数为：

$$V(p, E) = E + \delta_j(p), j = 1, 2, \dots, N \quad (3)$$

其中， $p = (p_1, p_2, \dots, p_n)$ 为价格向量。而定义 $\delta_j(p) = \sum_{i=1}^n u_i(d_i) - \sum_{i=1}^n p_i d_i$ 为

消费者剩余

供给方面，假设基础商品 0 的生产只需要劳动力的投入，且投入产出系数为 1，劳动力市场是完全竞争市场，工资率假设为 1。每一种非基础商品的生产则需要劳动以及一种专有要素的投入。由于各部门间劳动力作为共同生产要素是可以完全自由流动的，所以各部门的工资率仍然为 1。假设劳动力以及特殊要素都是无弹性供给，且生产的规模报酬不变。同样考虑垄断竞争市场性质，Brander and Krugman (1983)假设每一个非基础商品行业都存在一定数量的国内和国外厂家，他们供给的数量是古诺竞争的结果。^[5]国内厂商与国外厂商的利润表示为：

$$\begin{cases} \pi_i^h = p_i q_i^h - a_i q_i^h \\ \pi_i^f = (p_i - \tau_i) q_i^f - a_i q_i^f \end{cases} \quad (4)$$

其中， h, f 分别表示国内和国外， τ_i 表示对 i 行业进口商品所征收的关税， a_i 表示固定的边际生产成本。行业中的各个厂商依据其它厂商的行为最大化自己的利润，最终得到古诺—纳什均衡：

$$\begin{cases} q_i^h = \frac{A_i - a_i + \frac{n_i^f \tau_i}{n_i + 1}}{n_i + 1} \\ q_i^f = \frac{A_i - a_i + \frac{n_i^f \tau_i}{n_i + 1} - \tau_i}{n_i + 1} \end{cases} \quad (5)$$

将(5)代入(4)可以得到国内外厂商的利润， $\pi_i^h = (q_i^h)^2$ ， $\pi_i^f = (q_i^f)^2$ 。将(5)

代入(2)可以得到 i 商品的价格 $p_i = q_i^h + a_i$ 。 i 商品的总供给量 $Y_i = n_i^h q_i^h + n_i^f q_i^f$ 。令 $n_i = n_i^h + n_i^f$ 。

假设政府通过转移支付将这部分收入平均分配给每一个人。个人的间接效用函数就可以改写为：

$$V(p, E) = 1 + \sum_{i=1}^n s_{ji} n_i^h \pi_i^h + \sum_{i=1}^n \tau_i \left(d_i - \frac{1}{N} Y_i \right) + \sum_{i=1}^n u_i(d_i) - \sum_{i=1}^n p_i d_i \quad (6)$$

该表达式中的 s_{ji} 表示为每个人在第 i 种商品生产的利润中所占的份额，即

$$\sum_{j=1}^N s_{ji} = 1。 \textcircled{3}$$

考虑政府的目标的函数：

$$G = L + \sum_{i=1}^n \beta_i n_i^h \pi_i^h + \sum_{i=1}^n \tau_i (D_i - Y_i) + M \left(\sum_{i=1}^n u_i(d_i) - \sum_{i=1}^n p_i d_i \right) + \sum_{i=1}^n \gamma_i n_i^f \pi_i^f \quad (7)$$

总的来看， G 就是政府所关注的总福利函数，它与上述个人间接函数相类似的是，该函数既考虑到价格变动对生产者所带来的影响，同时又考虑到了对消费者所带来的福利影响。

该函数与个人间接效用函数所不同的地方在于，首先，相对于劳动收入和消费者利益而言，它赋予了国内不同部门行业利润更高的权重，一般的， $\beta_i \geq 1$ 。背后的原因正如(盛斌，2002)所言，“从政治供给因素上看，它表明政府对不同部门的发展是有倾斜的，例如对新兴部门、出口部门、国有经济部门等，一般反映在政府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贸易发展战略和产业政策中。从政治需求因素上看，它反映了不同行业通过游说或者政治联系对政府施加的政治影响的大小。”其次，政府不仅给予了国内部门更高的权重，同时它还赋予了国外行业利润一定的权重，即 $\gamma_i \geq 1$ 。原因是多方面的，第一，随着中国在贸易、投资和融资方面与国际市场的联系不断加深，中国已经越来越无法拒绝国际制度和国外集体行动的要求(盛斌，2002)许多国外大型企业在未进入中国市场前，就要求享受“国民待遇”。第二，许多外资凭借自身雄厚的财力以及母国强大的政治后盾，通过各式各样的方式，活跃于中国各级政府以及重要的社会团体之中。由于我国尚缺乏有效的制度进行制约，各类国外利益集团越来越多的影响我国政府的决策。将所有影响 β_i ， γ_i 的外生因素向量记为 ω ， θ ，即 $\beta_i = \beta_i(\omega)$ ， $\gamma_i = \gamma_i(\theta)$ 。政府最大化其目标函数：

^③一般而言，该利润是按照每个人所持有的专有要素数量进行分配。

$$\frac{\partial G}{\partial \tau_i} = \sum_{i=1}^n \beta_i n_i^h \frac{\partial \pi_i^h}{\partial \tau_i} + \frac{\partial T}{\partial \tau_i} + \frac{\partial \sum_{j=1}^N \delta_j}{\partial \tau_i} + \sum_{i=1}^n \gamma_i n_i^f \frac{\partial \pi_i^f}{\partial \tau_i} = 0 \quad (8)$$

将(4)、(5)、(6)代入(9)，简化后得到：

$$t_i = \frac{\tau_i}{p_i} = (2\beta_i - 1) \frac{X_i}{m_i |\varepsilon_i|} - (2\gamma_i - 1) \frac{q_i^f (n_i^h + 1)}{m_i |\varepsilon_i|} \quad (9)$$

其中， X_i 表示i商品本国的供应量， m_i 表示i商品的进口量， ε_i 表示i商品的进口价格弹性。

总的来说，(9)所表达的均衡关税率的决定因素是较为明显的。基于(9)提出命题：

命题 1：如果一个行业中的国内利益集团对政府的政治影响较强，则该行业将会获得较高的保护，即 $\frac{\partial t_i}{\partial \beta_i} > 0$ 。

命题 2：如果一个行业中的国外利益集团对政府的政治影响较强，则该行业将会获得较低的关税税率，即 $\frac{\partial t_i}{\partial \gamma_i} < 0$ 。

三、实证模型、数据与方法

(一) 模型设定与变量定义

为检验上述命题本文设定模型如下：

$$T_{it} = \alpha_0 + X_{it} \alpha_1 + F_{it} \alpha_2 + \varepsilon_{it} \quad (10)$$

上式中， T_{it} 表示反应贸易保护的被解释变量， X_{it} 表示国内行业的政治经济指标， F_{it} 表示国外行业的政治经济指标。

在被解释变量的选取上，一般有关税壁垒指标和非关税壁垒指标两种。由于西方发达经济体行业间的关税税率差别不大，因此多数西方经济学家采用非关税壁垒指标作为被解释变量进行研究。对于中国而言，考虑到非关税措施的应用频率和非公开性，以及中国经常使用反倾销税来面对贸易争端等情况，使用从价关税

率是比较合理和比较现实的方法。考虑到名义关税税率往往仅仅反映了对最终产品的保护程度，忽略了中间产品环节对于最终保护率的影响。本文在使用名义关税税率的同时，也添加了实际保护率作为被解释变量。(Corden, 1971)认为实际保护率显示了以国内价格和国外价格计算的增加值的差别，因此能够用来衡量促进或扼制某种经济活动的有效性。^[6]在解释变量的选取上，理论模型表明贸易保护政策是有 β_i , γ_i 所决定的，它们又分别取决于两组外生变量 ω θ 。本文选取了下列解释变量。

表 1 回归解释变量

解释变量	定义	预期符号	解释
总产值	各行业产值总量	?	一方面，扩大生产能力是政府所需要的。另一方面，金融危机以来许多行业出现了产能过剩的现象。
职工人数	行业中就职人员数量	+	对于我国政府而言是重要的，行业创造就业的数量。
劳动生产率	工业行业产值与职工人数之比	+	劳动生产率高的企业往往是创新能力较强的行业。
利税总额	各行业上缴的年利润和税金总额	+	对于国家财政的贡献。
工业成本费用利润率	行业实现的利润与成本费用之比	+	工业生产成本及费用投入的经济效益指标，国家一般注重效益高的行业。
厂家数量	各工业行业所包括的规模企业数量	?	首先，政府可能从行业稳定的角度保护企业数量较多的行业。但是，从克服“集体行动的逻辑”困境而言，行业对于政府的影响又可能被削弱。
资本集中度	行业的人均总资产	-	劳动密集型的行业可以创造更多的劳动机会，在中国反而受到了国家的重视。
进口渗透率	行业进口量与消费总量的比值	-	对于进口依赖越大，外国利益集团对于我国政府的影响力也就越大。

本文的数据属于面板数据，因此分别对两种不同被解释变量的模型进行了组间异方差和序列相关的检验。检验结果表明，名义关税税率模型具有组间异方差性，因此采用稳健性标准误进行调整。而实际关税税率模型不但具有组间异方差，还具

有序列相关性，因此采用 Driscoll and Kraay(1998)所提出的统计方法对标准误进行调整^④。用 Hausman 检验比较了固定效应与随机效应两种处理方法，依据结果选择固定效应模型。此外，还设置了年度虚拟变量作为控制变量。

(二) 样本选择与数据来源

本文研究样本是 2008-2012 年按照中国工业行业分类(CICC)的 36 个工业行业。名义关税税率数据来自 World Bank 的 TRAIN 数据库，该数据库是按照协调制度八位编码(HS2007)公布名义关税税率，笔者先将 HS 八位编码按照国际工业标准分类(ISIC)重新集结，再将三位编码的 ISIC 按照描述归入 36 个行业。重新集结和转换过程中，参照了联合国统计网站提供的 HS-ISIC 转换表，以及盛斌(2002)所提供的转换表。各行业进出口数据主要来自联合国 COMTRAD 数据库，也使用上述方法进行集结和转换。实际关税税率和国内外政治联系指标主要来自《中国统计年鉴》、《中国投入产出表》和 CSMAR 国泰安数据库。

(三) 描述性统计特征

表 2 列出了解释变量的描述性特征。

表 2 变量的描述性统计

变量名	N	平均值	标准差	最小值	最大值
名义关税税率	180	8.19	7.58	0.00	41.00
实际关税税率	180	16.88	76.13	-181.80	396.60
总产值	180	193.32	176.73	14.44	640.67
职工人数	180	253.80	205.70	13.65	819.50
劳动生产率	180	88.82	65.73	21.50	383.80
利税总额	180	22.94	19.59	1.08	81.74
工业成本费用利润率	180	9.82	8.17	1.22	58.75
厂家数量	180	111.81	102.46	1.48	396.99
资本集中度	180	43.75	52.27	4.89	319.20
进口渗透率	180	0.18	0.27	0.00	1.36

平均名义关税税率从 1998 年的 18%(World Bank, 1998)下降到 8.19%，显示了中国在加入 WTO 以来的贸易自由化进程。尽管关税总体水平有了明显的下降，离散系数(标准差/平均值)依旧很高。这表明，我国征收关税的税目较多，商品间的税率差别较大。而实际关税率高而多变的特点则更为明显，实际关税率的平均值约为名义关税税率的两倍，且离散系数高达 400%。由此可见，平均水平低实际水平高，且覆盖范围大是我国关税水平的根本特征。这也就引出了本文所要研究

^④ 该方法的具体思想可以参见 Stata Journal, 2007(3): 281-312

的主题，造成这种行业间关税保护差距的究竟是哪些政治和经济因素，哪些部门会在自由化进程中领先？

四、结果与分析

(一) 相关性分析

表 3 报告了主要变量的 Pearson 相关性的分析结果。名义关税税率与实际关税税率具有较强的正相关性，表明了二者的保护次序基本相同。劳动生产率、利税总额和工业成本费用利润率与名义关税税率和实际关税税率均显著正相关，初步支持了表 1 中对于劳动生产率、利税总额和工业成本费用利润率的预期和命题 1。厂家数量与名义关税税率和实际关税税率的关系均不显著，这也反应了表 1 中关于其所具有影响的不确定性。作为国外政治联系指标的进口渗透率虽然与实际保护率为负相关，但是并不显著，需要进一步的检验。

表 3 变量的皮尔森相关性分析

变量	工业成本费						
	名义关税税率	实际关税税率	劳动生产率	利税总额	用利润率	厂家数量	进口渗透率
名义关税税率	1						
实际关税税率	0.639***	1					
劳动生产率	0.202**	0.408***	1				
利税总额	0.161*	0.224**	0.376***	1			
工业成本费用利润率	0.181*	0.357***	0.151	0.277***	1		
厂家数量	0.148	-0.121	-0.296***	0.387***	0.262***	1	
进口渗透率	0.032	-0.037	-0.173*	-0.281***	-0.100***	-0.160*	1

注***、**和*分别代表 1%、5%和 10%的显著性水平

(二) 回归结果与分析

表 4 报告了回归结果。^⑤第二列结果表明，职工人数与名义关税税率有正的相关性，且在 5%的水平下显著，验证了表 1 的预测。政府对于能够吸收劳动力的行业予以更多的考虑。资本集中度与厂家数量与名义关税税率有负的相关性，也在 5%的水平下显著，部分验证了表 1 的预测。政府更加重视劳动密集型的行业，而企业数量的增加反而不利于该行业对于政府的政治影响。与名义关税税率作为被解释变量所进行的回归相比，实际保护率的回归结果更加充分证明了上述理论模

^⑤ 为了在统计方法上有所比较，在名义关税税率回归模型中增加了使用 pool least square 方法得到的结果。在实际关税税率回归模型中增加了使用固定效应异方差稳健效应方法得到的结果。

型所得出的命题。这也正如 Baldwin(1984)所言，实际保护率是在政治经济学模型中最能反映贸易保护扭曲的度量指标。^[7]第四列结果表明，利税总额、工业成本费用利润率和职工人数与实际保护率有正的相关性，并且至少在 5%的水平上显著，验证了表 1 中的预测。厂家数量、资本集中度和进口渗透率与实际保护率有负的相关性，并且至少在 5%的水平显著，基本验证了表 1 的预测。政府在制定贸易政策时不单受到了国内行业利益集团的政治影响，也受到了国外行业利益集团的政治影响。而厂家数量的增加所产生的政治影响是不确定的。劳动生产率对于实际保护率的影响并不显著，没有支持上文所做出的预期。总的来看，我国贸易政策的确受到了来自国内外利益集团的政治影响。

表 4 政治联系与贸易政策

	名义关税率		实际保护率	
	PLS	FE-robust	FE-robust	FE-DK
总产值	-0.00015 (0.00010)	-0.00001 (0.00001)	0.00021 (0.00050)	0.00021 (0.00018)
职工人数	0.0104 (0.00797)	0.00307** (0.00130)	0.0283 (0.08112)	0.0283** (0.0095)
劳动生产率	0.08295*** (0.01576)	-0.00022 (0.00103)	0.00007 (0.08922)	0.00007 (0.04610)
利税总额	-0.00061 (0.00091)	0.00003 (0.00005)	-0.00228 (0.00279)	-0.00228** (0.00108)
工业成本费用利润率	0.25813** (0.11446)	-0.00436 (0.00406)	0.638 (0.44517)	0.63798*** (0.08202)
厂家数量	0.00016 (0.00011)	-0.00002** (0.00001)	-0.00082 (0.00081)	-0.00082*** (0.00020)
资本集中度	-0.08541*** (0.02446)	-0.00191** (0.00086)	0.0327 (0.05133)	-0.03271*** (0.01135)
进口渗透率	0.65 (2.13375)	0.258 (0.21840)	-11.63761 (12.85607)	-11.63761** (4.62264)
控制变量			yes	
N	180	180	180	180
r ² a	0.478	0.0889	0.0277	0.1367
F	9.15	2.53	0.735	12.14

注***、**和*分别代表 1%、5%和 10%的显著性水平，括号中的数字为双尾检验的 t 值

五、结论与政策含义

本文建立了一个政府考虑行业利益集团政治影响的理论模型。结果显示，若一个国内行业利益集团给政府带来的政治影响越大，则该行业将会获得越高的贸

易保护。若国外利益集团的政治影响越大，则该行业将越容易实行自由贸易。本文利用 2008-2012 年 36 个工业行业为样本，以劳动生产率等作为国内利益集团政治影响的指标，以进口渗透率作为国外利益集团政治影响的指标对理论模型的命题进行检验。结果表明，经验数据基本支持了理论模型的命题。从政策意义上看，政府在重视国内以及国外利益集团的政治影响的同时，也应该加强对利益集团的监管，防止过度影响从而使得政府失去对政策的掌控。

参考文献

- [1] G.ene. Grossman and Elhanan Helpman, Protection for Sale[J].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1994,84 (4):833-850.
- [2] 盛斌. 中国工业贸易保护结构政治经济学的实证分析[J]. 经济学（季刊, 2002, (3): 603-624.
- [3] 沈剑平. 贸易冲突的政治根源— PFS 模型和 POS 模型的比较分析[J]. 新政治经济学评论, 2008, (3): 6-106.
- [4] 林春山. 新政治经济学视角下的中国贸易政策[D]. 复旦大学博士学位论文, 2011.
- [5] Brander, James, and Paul Krugman, A Reciprocal Dumping Model of International Trade[J].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s,1983,15(3): 313-321.
- [6] Corden. Theory of Protection[M]. Oxfors: Clarencon Press, 1971.
- [7] Baldwin,R.E. Trade Policy in Developed Countries[J], in Handbook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R.W. Jones and P.B. Kene, eds. Amsterdam: North-Holland, 1984.